

# 西安理工大学机械与精密仪器工程学院

---

## 机械与精密仪器工程学院关于课程体系设置和修订制度

### 第一章、总则

第一条课程体系设置是保证课程教学对专业毕业要求支撑的核心环节，是设计课程教学内容、教学方法和考核方式的指导性依据。专业课程体系的设置和修订是学院教学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为进一步做好学院各专业课程体系的设置和修订工作，保证课程体系质量，特制定本细则。

第二条本实施细则是依据学院专业特色和实际教学要求，在学校有关培养方案修订制度的基础上制定的。原则上，学院各专业课程体系的修订与培养方案的修订同期进行，一般为“2年小修，4年大修”，实施过程中可根据需要进行微调优化。

### 第二章、修订原则

第三条课程体系的设置和修订应遵循如下基本原则

（一）课程体系设置和修订要体现对专业毕业要求的支撑

课程体系设计应以专业毕业要求为依据，整个课程体系能够支撑全部毕业要求，每项毕业要求指标点要有合适的课程进行支

---

撑，且支撑关系合理，各类课程应各司其责，共同支撑毕业要求的达成。

## （二）课程体系设置和修订要体现专业技术领域的发展

课程体系的修订应体现专业技术领域的发展状况，与行业实际发展相适应。

## （三）课程体系设置和修订应体现课程间的联系

课程体系设置和修订应注意相关课程在教学内容、能力培养等方面的有机联系和分工，避免重复或遗漏。在不同平台模块课程之间、先修课程与后续课程之间，注重知识、能力的分层次、逐步深化和横向拓展。

### **第三章、组织实施**

第四条课程体系设置和修订由学院统筹规划，专业负责人组织协调并主持修订。

#### 第五条课程体系设置和修订的基本工作流程

（一）学院制订指导性意见。课程体系的修订一般在学院的统一安排下进行。学院根据学校办学定位和专业特色，围绕专业人才培养目标、培养要求、办学特色、发展规划，结合经济建设、社会发展、科技进步和用人单位的需求，明确课程体系需要支持的毕业要求，提出课程体系设置和修订的指导性意见，同时根据学校规定提出公共基础课程设置要求。

（二）专业负责组织实施。按照学院制定的指导性意见，专业负责人组织骨干教师开展课程体系评价和调研，并进行反馈信息汇总，提出修订意见初稿；

(三) 由专业负责人组织专业教师、企业或行业专家对修订意见初稿进行讨论与修改，形成课程体系修订稿后提交学院教学指导委员会进行审核，通过后提交教务处；

(四) 教务处审核通过后，由学校主管校长批准后执行；

#### **第四章、课程体系执行**

第六条新的课程体系制定、修订后，应做到任课教师人手一份，专业教师应明确所承担课程在整个课程体系中的作用和应满足的要求。

第七条课程体系的制定、修订或重新编写及解释由主管教学工作的副院长负责，具体工作任务由各教学系执行。

#### **第五章、附则**

第八条本细则自发布之日起执行。

机械与精密仪器工程学院

2016年12月